

绪论

无形资产评估的痛点：①价值分离与贡献度量化难，无形资产的价值很少独立产生，它通常与企业的有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以及管理团队等协同发挥作用。②价值波动性大，持续性与稳定性不确定，无形资产的价值高度依赖外部环境和企业内部经营。一项专利技术可能因为另一个颠覆性技术的出现而瞬间贬值；一个品牌可能因为一场公关危机而价值大幅缩水。③缺乏活跃市场与可比数据，很多无形资产是独一无二的（如企业独有的专有技术、特定品牌），或者交易不频繁（如专利转让）。实践中传统的方法在实操中往往比较难操作。我结合国内、外的经营总结了一下评估方法供大家参考。

无形资产评估

一

倍加系数法在无形资产评估中的应用

—

倍加系数法的介绍及应用

虽然无形资产具有成本与其价值之间存在弱对应性的特点，但在实际情况中，无形资产大多来自于研发人员智慧的结晶，其关键价值体现在人力的创新要素。故而成本法评估无形资产的核心问题在于：如何把研发过程中高度不确定的智力投入和风险转化为可计量的经济参数。倍加系数法就可以很好的解决这些问题，并且根据最新国家标准《专利评估指引》（GBT+42748-2023）的表述中，已明确把“创造性劳动倍加系数”写入成本法的应用条款。

倍加系数法模型基于创造性劳动倍加系数产生，其核心就是根据倍加系数法确定评估资产的重置成本，然后考虑了贬值率等因素，经过稍加改进，形成的一种成本法评估模型。模型具体如下：

$$\text{评估值} = P \times (1 - \text{贬值率})$$

$$\text{其中：重置成本： } P = C + R$$

式中：

P—重置成本；

C—开发成本；

R—投资的机会成本。

$$1、\text{开发成本 } C = [(C_1 + \beta_1 V) / (1 - \beta_2)]$$

式中：C₁—专利开发中的物化劳动消耗；

V—专利开发中的活劳动消耗；

β_1 —科研人员创造性劳动倍加系数；

β_2 —科研的平均风险系数。

2、投资的机会成本 $R = \sum C_i \times L$

式中： C_i —开发过程中第 i 年的投资成本；

L —机会成本报酬率。

贬值率=已使用年限 / (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 × 100%

从模型中可以看出，倍加系数法通过对“科研人员创造性劳动倍加系数”及“科研的平均风险系数”两个参数将“人”的创造力与“事”的风险度同时量化，显著提升了专利资产评估的合理性和说服力。尤其适用于以人力资本为核心、研发周期长、失败率高的高技术领域。

二

倍加系数法的优势

通过上文的介绍，应用倍加系数法对无形资产评估时，其充分考虑了专利技术的创新性、收益性，相比于传统成本法，倍加系数法有以下几点优势：

01

凸显创造性劳动溢价

专利资产的核心价值来源于科研人员的创造性劳动，而倍加系数（ β_1 ）直接对该部分劳动进行倍数放大，从而避免了“按工时计价”对高智力投入的低估。

02

系统纳入研发风险补偿

公式中的科研平均风险系数（ β_2 ）把技术、市场、资金、管理等多维风险一次性纳入成本测算，使评估结果天然包含对高风险研发失败率的补偿，解决了传统成本法“只计投入、不计风险”的缺陷。

03

重置成本更贴近“再创造”现实

专利的替代成本并非简单复制，而是“在当前技术、市场、法规条件下重新开发”。倍加系数法通过对活劳动和风险的双重放大，得出的重置成本更接近企业若今天重新启动该项目所需的真实资金预算，进而提高了成本法在无形资产评估中的适用性。

04

参数透明、可验证、可调整

β_1 、 β_2 均可由评估机构依据项目团队学历、经验、技术成熟度、行业失败率等客观数据打分确定，并留档备查。这既保证了估值过程的透明性，也方便在不同项目、不同阶段动态修正，使评估结果兼具科学性与灵活性。

三

总结

无形资产的评估不仅要考虑收益，也应当重视其成本的投入。成本法不是只能作为一种备选方法或者参考，采用合适方法评估后的重置成本法也可以作为资产评估的重要依据。

经过上文对倍加系数法的介绍，当实务中遇见委估专利所带来的收益额无法预测，市场上又无法得到可比的对象时，使用倍加系数法评估可以作为一个很好的补充。

作者简介 /Profile/

邹运，资产评估师，5年以上资产评估行业从业经验，具有扎实的评估理论素养。擅长司法业务，金融工具，无形资产，企业价值等方面的评估。